

关于 2017 年度栖霞区财政 决算（草案）的报告

区财政局局长 王兆仁

2018 年 8 月 24 日

区人大常委会：

区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栖霞区 2017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目前，2017 年度财政决算已经完成，现向区人大常委会提出关于 2017 年度栖霞区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

2017 年，栖霞板块（含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80963 万元，同口径增长 9.15%，完成区人代会增长 9% 的目标。（详见 2017 年栖霞区财政决算表表一）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17 年，栖霞区（仅指栖霞行政区，下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46727 万元，其中：当年体制分成财力安排支出 369934 万元；2016 年项目结转支出 30177 万元（区结转 8322 万元、市结转 21855 万元）；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出安排支出 5907 万元；市追加指标安排支出 87693 万元；新增省转贷债券安排支出 50000 万元；收回部门往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2579 万元；调入资金安排支出 437 万元。（详见 2017 年栖霞区财政决算表表二、三、十五）

1、分科目支出决算情况

以上支出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034 万元、国防支出 215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24552 万元、教育支出 127054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22253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147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235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1920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0694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75691 万元、农林水支出 62478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6785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1537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602 万元、金融支出 356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465 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386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2073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387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50 万元。（详见 2017 年栖霞区财政决算表表二）

2、预备费使用情况

2017 年，预备费年初预算安排 8000 万元，实际动用 79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95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501 万元、教育支出 355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90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0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395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5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051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3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251 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84 万元。

3、街道支出决算情况

2017 年，9 个街道安排支出 1151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467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6126 万元、教育支出

38627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2512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1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07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658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4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3450 万元、农林水支出 3817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97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977 万元。

(三) 财政预算平衡情况

根据现行市区财政体制,2017 年栖霞区一般公共预算当年体制分成财力 388465 万元,加上上年结转结余 89499 万元(含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9208 万元)、当年市追加指标 106512 万元、新增省转贷债券 50000 万元和调入资金 3016 万元(含收回部门往年结余资金 2579 万元),总财力为 63749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546727 万元,收支相抵后,财政结转结余为 90765 万元,其中: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7681 万元、项目结转 23084 万元(区本级项目结转 4265 万元、市指标项目结转 18819 万元)。(详见 2017 年栖霞区财政决算表表三)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7 年,栖霞区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 87056 万元(全部为市追加指标),加上上年结转结余 1636 万元和调入资金 9066 万元,总财力为 9775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4374 万元,收支相抵后,财政结转结余为 3384 万元(全部为市指标项目结转)。(详见 2017 年栖霞区财政决算表表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7 年栖霞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均为 0。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7 年栖霞区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五、部门决算情况

据汇总，2017 年栖霞区部门决算收入 661760.71 万元，其中预算内拨款 500953.68 万元（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18352.89 万元，其中预算内拨款支出 494803.04 万元。（详见 2017 年栖霞区财政决算表表十六）

2017 年栖霞区“三公”经费支出 1577.91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428.09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112.4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037.3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99.8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237.53 万元）。

六、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17 年，栖霞区获得省转贷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 5 亿元，加上置换债券等 35.91 亿元，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40.91 亿元，控制在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55.4 亿元以内。（详见 2017 年栖霞区财政决算表表十七、十八）

七、落实人大预算决议情况

2017 年，区财政紧紧围绕全区中心工作，认真执行区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的预算和决议要求，强化预算管理，推进财政改革，提升工作效能，较好完成了年初确定的目标任务。一是做好财政收入组织和财力保障工作。严格落实国家各项减税降费政策，调整停用部门开票收费项目 326 个；跟踪分析建筑业“营改增”政策调整、“金税三期”征管方式调整等各项政策影响，强化收入运行监测，科学合理组织收入；对接新一轮省财政体制，保障区街财政平稳运行。二是健全规范透明的预算

制度。实行商品服务支出综合定额标准，完善全口径政府采购预算，实施政府预算经济分类改革，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更为科学、精准；落实区人大关于街道预算管理监督的要求，制定《栖霞区街道财政预算管理试行办法》，进一步规范街道预算；在区政府网站和省统一平台对区级部门的预决算信息进行同步公开。三是推动提升财政支出效能。强化预算刚性约束，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和项目实施进度，减少部门资金沉淀；有效盘活存量资金，在2017年当年支出中消化结转结余资金4835万元，收回部门结转结余资金4365万元，由财政统筹安排支出；加大绩效评价和财政监督力度，试点公开区卫计局全科医生培训项目绩效情况，开展对部门街道园区平台财政财务情况监督检查。四是严格政府债务管理。对以往不规范的举债融资行为进行自查、清理和整改，制定《区政府关于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的实施意见》，进一步完善债务管控机制；制定《栖霞区地方债务化解方案》、《栖霞区政府性债务风险预警管理暂行办法》，逐步化解存量，控制增量；协调园区平台加快项目运作和招大引强，提高债务资金使用效益和园区平台偿债能力。

在做好主要工作的同时，我们也认识到，预算管理中还存在着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主要是：部分资金预算编制不够科学，资金统筹力度有待加强，资金调度和支出预算管理仍需进一步规范，政府性债务风险不容忽视等。对这些问题，我们将根据本次会议的决议，结合区审计局对财政审计中提出的建议，认真研究并切实加以整改和完善。一是及时清算解缴非税收入。二是加强国库管理，清理整顿财政专户，规范国库资金管理，

审计期间，基建户撤销后的结余资金 4689.39 万元已全部安排支出。制定了《栖霞区区级财政性资金定期存款招投标方案》，经区政府同意后按规范要求实施定期存款招投标工作。抓紧清理财政借出款，加快推进借款收回或核销各项工作。三是进一步完善预算编制，加强预算执行、决算情况与预算编制的衔接，目前已启动 2019 年全区预算编制的准备工作。四是加强结余资金统筹力度，今年上半年已收回部门结转结余资金 968.96 万元。五是加强对部门财务的指导和监督，督促相关部门对照部门预算执行审计、专项资金延伸审计发现的问题，落实整改；研究相关的管理制度和机制，确保各项资金规范使用。

区人大常委会，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和财政各项工作正在有序推进，区财政部门将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好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的有关要求，圆满完成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任务。